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2022 年，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 23,586.3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计提金额	2021 年度计提金额	同比变动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4.79	355.79	-301.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1.51	616.60	-335.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5.36	523.92	-338.56
小计	521.66	1,496.31	-974.65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9,228.56	16,045.32	3,183.2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376.93		1,376.93
商誉减值损失	2,445.11		2,445.11
长期待摊费用损失	14.05	35.56	-21.51
小计	23,064.65	16,080.88	6,983.77
合计	23,586.31	17,577.19	6,009.12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及构成

（一）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或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算，2022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521.66 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的规定，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经测算，2022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9,228.56 万元。

（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

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经测算，2022 年度公司计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损失 2,445.11 万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376.93 万元，计提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14.05 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23,586.31 万元，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3,586.31 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审核意见

（一）决策程序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可能存在的减值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判断后做出决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更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制度的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